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编号：2016-011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在公司办公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 7 名,董事李新华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脱利成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 2016 年度聘请信永中和承担本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并支付不超过 90 万元的审计费用(不含现场审计期间的食宿费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支付不超过35万元的审计费用（不含现场审计期间的食宿费用），授权公司总裁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于 2016 年 7 月 4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四层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一）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
（预案）
- 5、审议《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的

议案》

8、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二）出席会议资格：

1、截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